

证券代码：430229

证券简称：绿岸网络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上海绿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2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呼兰西路100号10幢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许帆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王洪平、李元凯、叶华凌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提供房产抵押暨关联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，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，公司拟向中国工

商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申请循环借款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5,000,000 元，借款期限自相应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5 日止。公司以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许帆及其配偶易旭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许帆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绿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1 日